

证券代码：831274

证券简称：瑞可达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关于新增承诺事项情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承诺事项基本情况

挂牌公司全称	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00784355327X	
承诺主体名称	吴世均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挂牌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收购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董监高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来源	<input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整改	<input type="checkbox"/> 收购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日常及其他 终止挂牌
承诺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同业竞争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占用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股份增减持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关联交易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承诺 股份回购
承诺开始日期	公司股票在全国股转系统终止挂牌之日	
承诺有效期	公司股票在全国股转系统终止挂牌后 1 个月内	
承诺履行期限	股东按照本承诺要求提出回购请求之日起 1 个月内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有效期限届满之日	

二、承诺事项概况

承诺主体：吴世均

承诺主体与挂牌公司的关系：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承诺内容：吴世均承诺于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后，对回购相对人提出的回购请求，按以下约定对其所持股份实施回购：

1、回购相对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的股东：

（1）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股东；

（2）未出席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东，或出席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对《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投反对票或弃权票的股东；

（3）在回购有效期限内，向公司寄送书面申请材料同时发送电子邮件，要求回购其持有的公司股份的股东；

（4）未损害公司利益的股东；

（5）不存在因公司终止挂牌或本次股份回购事宜与公司发生诉讼、仲裁、执行等情形或该情形尚未终结；

（6）股东所持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等限制交易的情况。

2、回购请求方式：回购相对人需在回购有效期内向公司提出书面回购申请，并同时发送电子邮件（邮箱：simon.zhou@recodeal.com，邮件主题请标明“股东名称+回购申请材料”）。回购申请材料包含异议股东的姓名/名称、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复印件、证券账户号码、股份数量、取得该部分股份的交易流水单、有效联系方式等必要信息。若异议股东未在上述有效期限内提交其申请材料的，则视为同意继续持有公司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或其指定的第三方将不再承担上述股份回购义务。

3、回购价格和回购数量：回购价格为异议股东取得该部分股份时的成本价格（明显偏离市场价格取得股票的，交易价格不作为回购价格），异议股东持股期间涉及除权除息的，回购价格做相应调整。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登记回购相对人持有的股份数量为准。

4、回购相对人与承诺主体之间就承诺事项的履行存在争议的，可以向公司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5、承诺内容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生效。

三、新增承诺事项的原因

公司已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为充分保障异议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实际控制人吴世均做出上述补充承诺。

四、其他说明

无。

五、备查文件

《承诺函》

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6月15日